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97,286,049.19	614,455,518.85	-2.79
利润总额	228,260,353.77	21,262,369.41	97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770,110.95	14,985,033.45	1,23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533,076.73	7,033,836.00	56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27,495.46	-123,843,736.1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03	1,3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03	1,3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0	0.38	增加3.7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04,956,884.23	113,830,463.49	-7.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57	18.53	减少0.9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734,191,035.77	6,229,461,915.29	2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706,380,455.86	4,257,201,115.31	34.04

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7亿元,同比下降2.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0亿元,同比增长1233.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653.31万元,同比增长561.56%,主要原因系:1)公司围绕战略主航道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与市场拓展。"视觉+AI"多产品组合不断完善,机器视觉业务实现收入4.76亿元,同比增长3.13%;公司持续聚焦战略产品、战略客户,不断改善内部经营管理与资源配置,销售毛利率与经营效率稳步提升;2)光纤通信代理业务处于战略转型期。公司围绕AI新基建,较好地实现了面向下一代技术的光纤通信业务布局,新兴业务仍在放量中;传统业务受国际环境影响,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有所下降;3)公司控股子公司凌云光技术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基石投资者,投资产业战略合作伙伴北京智谱华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产生1.73亿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4)受益于JAI并表后的全球化资源整合,公司海外业务加速拓展,2026年第一季度境外收入同比增长23%。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8,849.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038,844.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2,345,15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26,798.0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451.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163,804.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261.36	
合计	153,237,034.2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002,807.22	划分为经常性损益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67,307.22	划分为经常性损益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	973.54	主要系收入结构变化、毛利率同比上升,对外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等导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3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增加3.7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增加0.78个百分点	
总资产	2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4.04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姚毅	境内自然人	200,237,818	41.78	0	0	无	0
杨艺	境内自然人	23,539,767	4.91	0	0	无	0
王文涛	境内自然人	13,683,703	2.86	0	0	无	0
富联裕展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61,081	2.12	0	0	无	0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361,724	1.95	0	0	无	0
卢源远	境内自然人	7,885,368	1.65	0	0	无	0
林戴钦	境内自然人	6,444,029	1.34	0	0	无	0
赵严	境内自然人	5,314,858	1.11	0	0	无	0
印永强	境内自然人	5,291,351	1.10	0	0	无	0
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0,721	1.10	5,250,721	5,250,721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姚毅	200,237,818	人民币普通股	200,237,818
杨艺	23,539,767	人民币普通股	23,539,767
王文涛	13,683,703	人民币普通股	13,683,703
富联裕展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161,081	人民币普通股	10,161,081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361,724	人民币普通股	9,361,724
卢源远	7,885,368	人民币普通股	7,885,368
林戴钦	6,444,029	人民币普通股	6,444,029
赵严	5,314,858	人民币普通股	5,314,858
印永强	5,291,351	人民币普通股	5,291,35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54,309	人民币普通股	4,154,30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的关联关系为:姚毅、杨艺系夫妻关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1,033,063.74	762,394,729.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5,018,295.40	338,279,416.4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884,614.75	72,034,252.34
应收账款	1,280,777,869.57	1,257,156,116.33
应收款项融资	105,576,029.70	156,151,303.52
预付款项	84,473,826.77	64,628,951.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8,470,177.39	71,144,252.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6,505,561.43	448,115,190.2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5,693,146.06	22,203,142.2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7,241.04	376,421.99
其他流动资产	103,754,692.02	90,561,314.66
流动资产合计	4,020,544,517.87	3,283,045,091.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77,784.37	552,716.40
长期股权投资	427,878,148.09	379,957,971.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59,378,966.40	194,807,435.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3,040,000.00	153,04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2,111,100.26	508,476,329.24
在建工程	274,611,122.52	281,453,919.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429,672.26	24,180,716.23
无形资产	188,774,432.70	195,265,461.37
其中:数据资源	197,266.79	219,165.74
开发支出	27,993,612.14	29,105,440.6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70,570,209.47	696,348,780.61
长期待摊费用	8,138,692.72	9,050,647.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644,258.28	224,637,069.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8,598,518.69	249,540,336.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13,646,517.90	2,946,416,823.84
资产总计	7,734,191,035.77	6,229,461,915.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8,830,990.37	116,808,447.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010,025.21	125,425,875.65
应付账款	561,870,139.66	610,841,453.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4,391,759.40	169,478,715.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5,484,620.77	125,378,392.10
应交税费	66,590,326.38	58,664,148.91
其他应付款	10,005,190.84	12,930,701.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94,881.38	36,977,793.98
其他流动负债	50,579,355.00	45,827,381.73
流动负债合计	1,218,357,289.01	1,302,332,910.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87,368,389.16	477,853,353.6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285,765.29	11,945,327.19
长期应付款	5,271,849.89	5,476,156.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523,266.82	7,005,709.7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5,270,017.12	102,653,076.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070,649.68	74,873,733.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0,789,937.96	679,807,356.67
负债合计	2,039,147,226.97	1,982,140,267.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79,230,395.00	460,976,7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26,316,180.13	2,873,179,566.23
减:库存股	170,039,327.73	131,008,732.55
其他综合收益	822,556,818.70	205,507,269.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918,269.42	59,918,269.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8,398,120.34	788,628,009.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06,380,455.86	4,257,201,115.31
少数股东权益	-11,336,647.06	-9,879,467.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95,043,808.80	4,247,321,647.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734,191,035.77	6,229,461,915.29

公司负责人:姚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宝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利红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597,286,049.19	614,455,518.85
其中:营业收入	597,286,049.19	614,455,518.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1,522,495.30	609,423,825.50
其中:营业成本	344,190,744.44	394,590,831.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55,967.15	2,309,105.02
销售费用	72,993,342.85	62,586,649.62
管理费用	46,714,664.84	53,236,068.87
研发费用	98,767,484.12	104,240,911.98
财务费用	5,600,291.90	-7,539,741.07
其中:利息费用	4,774,040.01	7,015,637.96
利息收入	3,357,740.02	11,127,027.16
加:其他收益	19,713,625.53	20,732,202.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07,085.41	-216,278.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230,847.13	-428,574.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695,715.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5,574.03	-1,289,425.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14,353.90	-3,789,092.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5,284.56	675,413.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195,337.20	21,144,512.12
加:营业外收入	65,066.57	147,794.41
减:营业外支出	50.00	29,937.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260,353.77	21,262,369.41
减:所得税费用	29,947,422.56	6,760,821.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312,931.21	14,501,547.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312,931.21	14,501,547.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770,110.95	14,985,033.4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7,179.74	-483,485.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7,049,548.88	-730,117.8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7,049,548.88	-730,117.8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9,885,801.6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9,885,801.6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836,252.72	-730,117.8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8,175.07	184,720.5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638,077.65	-914,838.3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5,362,480.09	13,771,429.9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6,819,659.83	14,254,915.6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57,179.74	-483,485.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姚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宝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利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2,267,802.06	510,776,116.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202,139.49	6,109,197.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63,036.92	57,608,44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532,978.47	574,493,762.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0,771,638.52	356,936,492.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676,984.59	175,901,297.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346,293.16	21,538,273.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65,557.66	143,961,43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460,473.93	698,337,49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27,495.46	-123,843,736.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6,000,000.00	1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6,938.83	162,57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8.00	101,517.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875,200.00	1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262,996.83	285,264,093.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865,613.00	13,956,619.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6,750,000.00	99,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47,715,737.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615,613.00	861,422,35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47,383.83	-576,158,263.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1,376,345.87	7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100,000.00	516,845,728.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6,476,345.87	516,920,728.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218,802,382.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8,265.43	5,467,784.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13,026.33	8,643,682.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101,291.76	232,913,850.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375,054.11	284,006,878.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29,795.03	1,011,641.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6,965,147.45	-414,983,479.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7,440,489.47	814,175,001.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4,405,636.92	399,191,522.07

公司负责人:姚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宝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利红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6-029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募集资金无息借款部分转为对全资子公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无息借款部分转为对全资子公司投资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苏州凌云光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光工业")提供的人民币3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无息借款转为对苏州光工业投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19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000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每股发行价格为21.9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7,37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6,841.67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0,528.3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2年6月29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6-39号)。

2022年8月4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商)(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在初始发行9,000万股普通股的基础上额外发行1,350万股普通股,由此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29,605.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2,079.27万元,超额配售募集资金净额为27,526.23万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2年8月5日将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对应的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划付给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8月5日出具了天健验〔2022〕6-58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对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的安排和调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工业人工智能太湖产业基地		84,701.87
2	工业人工智能算法与软件平台研发项目		24,380.21
3	先进光学与计算成像研发项目		16,018.68
4	科技与发展储备资金	新能源智能视觉装备研发	14,336.55
		数字孪生与智能自动化技术研发	14,776.30
		补充营运资金	37,526.23
5	超募资金	基于视觉+AI的虚拟现实融合内容制作中心	1,287.7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158.49
合计			202,186.09

注:"工业人工智能太湖产业基地"目前尚未结项,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84,701.87万元(含其他项目结转利息后总投入金额为86,049.58万元)。除"工业人工智能太湖产业基地"募投项目外,其余募投项目均已结项,已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均为实际投入本金金额。

三、投资事项概述

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实缴出资及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7,000万元向苏州光工业缴纳已认缴但尚未实缴的注册资本,同时向苏州光工业提供33,000万元无息借款用于募投项目实施,借款期限为实际借款之日起36个月(含36个月),后续将视项目实施情况,可提前还款或到期续借。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3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能源智能视觉装备研发"和"数字孪生与智能自动化技术研发"增加全资子公司苏州凌云视界智能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和苏州凌云光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新增苏州市作为实施地点,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之间将通过内部往来等方式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募投项目"基于视觉+AI的虚拟现实融合内容制作中心"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元客视界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0,082.08万元将调整至"工业人工智能太湖产业基地"使用。

2025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工业人工智能算法与软件平台研发项目"结项,并同意将实际节余募集资金5,964.97万元(该数据为测算数据,实际转出金额为5,967.50万元,对应项目本金为4,619.79万元)用于公司募投项目"工业人工智能太湖产业基地"的工程建设费用和软硬件设备购置费用等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向苏州光工业提供借款63,790万元,为优化苏州光工业的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其资金实力,公司以持有的对苏州光工业人民币30,000万元债权向其进行投资,本次投资款全部计入苏州光工业的资本公积,不增加苏州光工业实收资本。投资完成后,苏州光工业的实收资本、注册资本维持不变,公司仍持有苏州光工业100%的股权,苏州光工业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本次投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凌云光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6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MA21LQFN0N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双祺路6号
法定代表人	赵严
注册资本	30,00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大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设计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光工业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1,024.84	190,852.84
净资产	47,592.74	44,625.31
营业收入	31,641.81	136,432.60
净利润	2,967.43	4,708.36

五、投资方案

公司以对苏州光工业提供借款形成的人民币30,000万元债权转投资本公积,相关债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债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或者冻结等司法措施。

六、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对苏州光工业以债转股方式进行投资,可有效改善其自身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子公司的资金实力,有利于促进全资子公司的良性运营和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长远利益。

2、本次投资后,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后续公司将持续完善全资子公司的治理结构,推动企业经营业绩良性发展。

七、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专项意见说明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以持有的苏州光工业人民币30,000万元债权向其进行投资事项符合公司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际推进项目建设的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促进苏州光工业的良性运营和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长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

综上所述,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以持有的对苏州光工业人民币30,000万元债权向其进行投资。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凌云光本次将募集资金无息借款部分转为对全资子公司投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借款转为对全资子公司投资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凌云光本次将募集资金借款转为对全资子公司投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6-020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61,351,703.23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13,979,908.0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479,230,395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股份数7,302,75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0,113,849.23元(含税)。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0,996,182.16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51,110,031.39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1.6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2025年度	上年度 2024年度	上上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0,113,849.23	11,372,872.15	22,974,144.45
回购注销总额(元)	59,997,038.8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1,351,703.23	107,065,006.86	163,934,934.3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13,979,908.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4,460,865.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59,997,038.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44,117,214.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34,457,904.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3.3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1,414,560,593.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7,786,379,582.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8.1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完成第一次回购股份的注销,对应回购注销金额为59,997,038.89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部分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的盈利情况、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6-034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29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翠湖南环路知识理性大厦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9日

至2026年5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7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均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4、5、6、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关联股东姚毅、王文涛、杨艺、赵严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

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

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

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

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400	凌云光	2026/5/2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5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翠湖南环路知识理性大厦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送达,信函登记须写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顾宝兴 渠艳爽

联系电话:010-52349555

邮箱地址:BODoffice@lusterinc.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翠湖南环路知识理性大厦

(二)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本次现场会议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7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6-031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点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因公司已完成对JAI A/S(以下简称"JAI")100%股权收购,为有序衔接双方差异,特进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公司于2025年完成了对JAI A/S 100%股权收购,JAI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鉴于公司与JAI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存在差异,为确保披露的折旧与摊销信息的有序衔接,结合公司及JAI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实际情况,拟将公司披露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区间、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区间进行调整。

(二)变更日期

根据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批准,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自收购完成之日即2025年1月7日起执行。

(三)会计估计变更前后对比

变更前:

1、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年,土地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	3-10年,可使用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0-15年,可使用期限	直线法
数据资产	3-10年,可使用期限	直线法

变更后:

1、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	不计提折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0.00-5.00	3.17-6.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00-5.00	9.50-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00-5.00	31.67-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0.00-5.00	9.50-1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0.00-5.00	19.00-50.00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年,土地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	3-10年,可使用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3-15年,可使用期限	直线法
数据资产	3-10年,可使用期限	直线法

(四)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6-026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云光"或"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近日,公司就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在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开立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机构	开户主体	账号
1	中信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支行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0701113703144752
2	中信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支行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0701113203172102
3	中信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支行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0701032903203972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科技园支行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0701034603170754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科技园支行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0701032603082416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科技园支行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0701032603235180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科技园支行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0701032403236440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科技园支行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0701113803264722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科技园支行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0701112803302193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科技园支行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0701112003199532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科技园支行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0701113703170755
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科技园支行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0701112703341164
1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苏州凌云光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2463000000181175
1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苏州凌云光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2463000000181164
1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苏州凌云光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2463000000181540
1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苏州凌云光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2463000000184154
1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苏州凌云光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2463000000187665
1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苏州凌云光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2463000000188422
1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苏州凌云光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2463000000188705
2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苏州凌云光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2463000000191014
2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苏州凌云光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2463000000194967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财经管理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并在投资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公司将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